

基督的寶血

寶血的重要性

沒有耶穌被釘十字架，就沒有聖靈的賜下；
沒有基督的寶血，就沒有聖靈的澆灌，所以我們必須要傳講耶穌並祂釘十字架的真理。**關於基督寶血的真理，我們要仔細從聖經上來查考，因為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基礎，基督徒必須注重十字架與寶血。**雖然聖靈來，會帶著恩膏的能力、帶著各樣的恩賜來祝福我們，但我們可不要忘記，這一切都是因為有耶穌寶血流出來的緣故。耶穌為我們釘十字架，他的身體為我們擘開，有血和水從他身上流出來，這是我們信仰的根基。

魔鬼撒旦最大的技倆，就是想讓我們不要提到寶血、讓我們忽視寶血，將它看作平常，因為如此一來，我們就失去了寶血的大能。這世界上沒有任何事物比寶血更有能力，能除去世人一切的罪孽。我們在這世上找不到另一個方法，能夠除去人的罪惡。不論一個人的品德再好，人的義

2 基督的寶血

都不過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十四6）。只有神藉著祂愛子耶穌的血，才能使我們得贖、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並將我們的罪丟在腦後、丟在深海裡，再也不被記念。沒有什麼比這赦罪的恩典更大，因為除了基督的寶血，再無其他方法能處理罪的問題，即使人賠上自己的性命，也無法換取罪得赦免。難怪死刑犯到臨死前，往往所求的只有一件事，就是罪能得赦免，因他知道即使他死了，也無法塗抹自己所犯的罪；他有勇氣面對死刑，但他心裡的痛苦，只有耶穌的血能夠除去。

世人都背著罪的重擔，惟有耶穌的寶血能夠叫人得著自由釋放。不要輕看這樣一個簡單、卻是深奧的道理，這是神的秘密武器：基督的寶血能夠勝過那掌死權的撒旦。我們必須傳講這赦罪悔改的道，叫世人都聽見這寶血能赦罪的真理。哪裡有基督寶血的塗抹，聖靈才能夠在其上運行；聖靈無法在沒有被寶血所潔淨過的地方運行。我們必須尊崇寶血，讓寶血在我們的心裡運行，每天手潔心清地來到神的面前。惟一能攔阻我們來到神面前的，不是魔鬼，而是我們自己的罪，

這才是我們最大的敵人。而對付罪最大的武器，就是基督的寶血。沒有任何罪是基督不能赦免的，只要你相信祂的寶血，真心悔改來到祂面前。

什麼是復興呢？復興就是人回轉來歸向神；復興就是人悔改，真實地來到神面前。歷世歷代復興臨到之前，總是看到神先帶領人們來悔改，因為有太多罪惡的黑暗存在。一個人悔改，不論他是否有外在現象的彰顯，只要他是真心地回到神的面前，這比什麼都重要。一個人哭得再厲害，他若沒有真心回轉到神面前，也是枉然。儘管有各樣聖靈的恩賜，你若沒有悔改來到神面前，總有一天這些恩賜反而會將你毀掉！一個人不提寶血、不願悔改，他就很難在神面前站立得住。

沒有流血則不能除罪

聖經上多處提到有關寶血的真理，我們首先來看希伯來書第九章：「至於第二層帳幕，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聖靈用此指明，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進入至聖所的路還

4 基督的寶血

未顯明。」(7、8節) 這裡提到除罪必須要帶著血，沒有見血，罪就不能得赦免。舊約時乃藉著羊羔祭物的血；新約時則是藉著神兒子基督的血來除罪。舊約祭物不過是預表這位神的羔羊一次獻上，就除去了我們世人的罪孽：「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12節)、「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祂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除去你們的死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麼？」(14節)

如今神藉著基督的血，已將進入至聖所的路顯明了。舊約時大祭司一年一次，帶著羊羔的血進入至聖所，為以色列民、也為他自己除罪。這只是個影子，預表著後來耶穌在十字架上的獻祭，從此除去世人所有的罪。而耶穌是藉著永遠的聖靈將自己獻上，沒有一個人能獻上自己，除非聖靈來幫助他。同樣神的羔羊是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地獻上，耶穌必須流了血，才給我們開了一條活路，從此除去我們的罪，使我們能夠站立在聖潔神的面前事奉祂。

「知道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19) 今天我們得救的憑據，乃是永遠不能朽壞基督的寶血。**舊約時人來到神面前，沒有不帶著血的**；大祭司不能空手就進到至聖所裡，他必須要帶著羊羔的血進去。然而今天新約時代的教會，很多時候我們忘記了基督的寶血，沒有記念祂的血為我們開了這條又新又活的道路，使我們能坦然無懼來到神面前。我們隨便就想要來到神面前，卻沒有帶著寶血！

寶血遮蓋才能親近神

教會應當記念基督的寶血，每次來到神面前，都要知道是耶穌的血洗淨我們的心，**我們才能親近祂、侍立在神面前事奉祂**。作為新約的祭司來事奉神，要記念基督的寶血在你身上，你不是空手來到神面前，**在你身上必須有寶血的遮蓋**。神揀選我們成為有君尊的祭司（彼前二9），這是神所給我們的地位，要叫我們來親近祂、事奉祂

。但是必須有血的記號在我們身上，如此神看到的不是我們的罪，而是看到祂兒子的血遮蓋我們，**這樣才能抵擋魔鬼一切的控告。**

如今魔鬼已經不能控告我們，律法也不能再定我們的罪，因為一切都已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藉著流血，神撤走了一切的控告。每當我們要來到神的面前，魔鬼就想要來攔阻我們，讓我們想到過去的罪；牠用我們過去所犯的錯誤來控告我們，要使我們羞愧。但我們若帶著這種愧疚的心態，就很難來到神面前與祂親近，而好像隔了一層帕子。這時候我們就要記念基督的寶血：「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穌裡的，就不定罪了。」（羅八1）耶穌的血已洗淨我們的心，我們身上帶著這寶血的記號，就能坦然無懼來到神面前。

我們要尊重基督的寶血

作為祭司、一個事奉神的人，必須記住這個基本原則，就是要尊重基督的寶血。每一次進到神的面前，千萬不要隨隨便便地，身上必須帶著寶血的記號，才能侍立在神面前。今天很多人來

到教會，帶著很隨便的態度，沒有記念這是基督寶血所灑之地，神要在此與我們相會。**我們裡面對神的態度很重要，將決定神怎麼樣向我們顯現。**有時神不過是彰顯祂的能力、彰顯祂的作為，卻沒有彰顯祂的同在。舊約時大祭司進到至聖所，乃是進入到神的同在裡；然後他出到外院，為以色列民祝福，往往看到的只是神的大能彰顯，卻沒有神的同在顯現。你若想要遇見神的同在，就必須進到至聖所裡；而你要進至聖所，就必須要帶著基督的寶血、存著敬畏耶和華的心進來。

「沒有不帶著血。」這句話很重要，**不要隨便來到神面前**，尤其當你還活在罪中、身上還有未認的罪，就不可隨便來到神面前，這樣反而會更得罪神，**因為神在親近祂的人當中更要顯為聖潔（利十3）**。舊約時可看到很多人隨隨便便地來到聖潔神的面前，當場就被擊殺而死。這些人都不是不認識神的人，他們是跟神很靠近的人，卻還犯了這個嚴重的錯誤，隨便地進到神的面前。其中包括亞倫的兩個兒子獻上凡火，當場被火燒滅（利十1、2）；以利的兩個兒子隨便吃祭肉

、犯姦淫，所以神向他們大發怒氣，最後死亡就臨到他們（撒下二12-17、四11）；祭司烏撒用手去扶約櫃，當場被神擊殺而死（撒下六6、7）。

一個事奉神的人對基督的寶血、對神同在的認識很重要，**這不是隨便的事情，乃是極其聖潔的事情**。我們來到神的面前必須帶著清潔的心，教會若沒有預備好自己，聖靈很難做深入的工作。神雖會祝福教會，甚至彰顯大能來行神蹟奇事，醫治病人、趕除污鬼，卻不會做更進深的工作，就是將祂的同在放在人裡面。舊約每一次復興將要臨到之前，神都會先警戒祭司和利未人，要他們自潔預備自己（代上十五12），甚至必須要禁食禱告、克己心，為要遇見神（拉八21）。

反觀今日許多的教會，對神態度輕輕忽忽，變得很隨便，不像當年復興的時候，當神的同在臨到，教會存著敬畏的心在神面前事奉祂。一旦神祝福教會，工作開展了、教堂也建立了，人們反而開始輕忽神的同在；教會所看重的乃是神的工作、神的祝福，卻不再注重神的顯現。作一個事奉神的人，你必須認清一個根本的原則：究竟

你是事奉神、還是事奉神的工作？究竟你是要神、還是要神的工作？我們應當知道一切工作都是神做的，我們所當要的是神祂自己。而惟有尊重基督的寶血，神的同在才會向我們顯現。

基督的寶血帶著生命

接著我們要從整卷聖經來看有關寶血的經文。「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氣吹在他鼻孔裡，他就成了有靈的活人，名叫亞當。」(創二7) 當神創造人的時候，人的血裡帶著他的生命。一個有靈的活人，他身上有血，因為血代表他的生命。一個人身上的血若是流盡了，就不能存活，因為他不再有生命了。

舊約時，神禁止以色列民飲血，「因為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因血裡有生命，所以能贖罪。」(利十七11) 所以以色列民必須獻上羊羔的生命來贖罪，以取代他們自己的生命，因為羊羔的血中有生命，所以不可輕看血。

同樣耶穌的血裡有生命。今天教會就是基督

的身體，我們都在這個身體裡面，**有耶穌的血在裡面流動，供應我們的生命**。就像是人的身體，我們的生命得以維繫，是因為心臟將血供應出來，透過許多細小的微血管，將血液輸送到每一個體內的細胞，這是我們生命氣息的所在，因為血裡面有生命。而基督的身體也是如此，不論你在哪裡，即或在那最偏遠的地方、是個最不起眼的肢體，都有微血管通到你那裡、都有基督的血能供應你的生命。**生命就在血裡面，這就是為什麼耶穌是從聖靈感孕而生**。耶穌並沒有承繼約瑟的血緣，因為約瑟的血緣是從老亞當而來的，那是人的生命；耶穌從聖靈感孕，所以他的血中帶著神的生命，那是沒有罪性的生命。**因此基督沒有受到罪所玷污的寶血，才能遮蓋我們的罪性。**

惟有流血才能遮蔽人的罪

聖經上記載第一次發生流血的事件，就發生在伊甸園裡。當亞當犯罪了之後，他赤裸著身體藏在樹後面，躲避耶和華的面。後來神來找亞當，並做了一件事，以遮蔽亞當的羞恥：「耶和華

神為亞當和他妻子用皮子作衣服，給他們穿。」(創三21) 神在伊甸園裡殺了羊羔，做成這皮衣以遮蔽亞當的羞恥，**預表著基督為神羔羊為我們流血以遮蓋我們的罪**。首先的亞當靠著羊羔流血得皮衣遮蔽，如今末後的亞當親自成為羔羊，流血來遮蓋我們一切的罪惡。這福音的奧祕、神救贖的計劃，早在創世之初就顯現出來。神的旨意是要用血來遮蔽人的過犯，**亞當犯罪之後，神就是用帶血的羊羔皮覆蓋在他身上遮蔽他。**

聖經上第一次見血是發生在伊甸園裡，因為當時神跟亞當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喫，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喫，因為你喫的日子必定死。」(創二16、17) 結果亞當還是吃了！從那時他的靈就死了，與神隔絕。並且伊甸園裡確有一活物因此而死，就是那被宰殺的羊羔。神的話確實是應驗了，亞當吃下分別善惡樹的果子，結果有一羊羔替他而死。「**罪的工價乃是死**」(羅六23)，若不見血，罪就不能除去。**直到羊羔所預表的神羔羊耶穌來了，才叫已死的亞當又活過來。**首先亞當的死

，到末後亞當來的時候，才將他從律法的控告裡拯救出來，使他再次活過來。舊約祭牲羊羔的血不過讓人暫時地逃避律法的審判，惟有真正羔羊基督的寶血能使我們得著永遠自由的生命。

神看中帶著血的祭物

聖經上第二次記載見血，是發生在亞伯身上。「亞伯是牧羊的，該隱是種地的。有一日，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該隱就大大地發怒，變了臉色。…該隱與他兄弟亞伯說話，二人正在田間，該隱起來打他兄弟亞伯，把他殺了。」(創四2-5、8) 很多人誤解這件事，覺得神很不合理：該隱既是種地的，獻上他地裡的出產為供物，豈不是理所當然？而亞伯是牧羊的，自然會獻上他的羊群為供物。**為何神卻看中亞伯的祭物，而厭棄該隱的供物？**這裡講到一個原則的問題。

我相信他們的父親亞當曾告訴過他們，當年

在伊甸園裡所發生的事，當時亞當和夏娃吃禁果，得罪了神，但神殺了羊羔，給他們穿上帶血的皮衣，遮蓋他們的羞恥。該隱和亞伯都知道這事，但是他們來獻祭的時候，亞伯知道要獻頭生的羊羔，而該隱卻沒有照著父親的教導來獻祭。

該隱還是想靠自己的努力，他卻沒有按照神的原則來獻祭。神不在乎你本身多有才能，或許該隱所種的土產要比亞伯所牧的羊群還多，所以他很引以為傲，要將自己的成果獻給神。而亞伯不過就牧養幾隻羊，**但神就偏偏看中亞伯的獻祭，因為亞伯所獻的祭合乎神的旨意**，這關乎神的原則。很多人喜歡將自己努力的成果拿來獻給神，想要誇耀一番，像該隱一樣。種地是很辛苦的，不像牧羊還容易些，只要放羊吃草、喝水，牠就會長大；種地卻很費力，必須先開墾荒地。若按照所付出的努力來比較，該隱所獻的祭物要比亞伯所獻的更費工夫，但神卻看中亞伯的祭物。

很多人就像該隱一樣，想靠著自己的努力來討神的喜悅，而不懂得靠著羔羊的血來到神面前。以色列人活在律法裡就是這樣，想要靠行律法

稱義，藉此要來到神面前獻祭，卻不知人的努力都是枉然的！**該隱代表了舊約，而亞伯預表新約**。該隱靠著自己的努力，卻不知從土裡出來的，不能討神的喜悅；**在新約裡，必須要靠著神羔羊的血來到神面前獻祭**。人出於地，乃是屬土的（林前十五47-49），地因亞當犯罪的緣故受了咒詛，從此人類必須終身勞苦，才能從地裡得吃所種的菜蔬（創三17-19）。該隱就代表了那受咒詛的人類，他必須勞苦終日才有飯吃，然而他卻還將那受咒詛之地裡的土產拿來作供物獻給神！

我們事奉神都要按照神的原則而做。不在乎你工作的大小、你獻上多少，而在乎你是否按照神的原則、你所獻上的是否合神的心意？很多人按照自己的想法來奉獻，以為所獻上是最好的；有些人仗著自己錢多，就很會奉獻金錢。這樣的奉獻，若裡面還有自己努力、驕傲的成份，神就不喜悅這樣的獻祭。祭物若沒有被獻到祭壇上、**沒有放在十字架上被寶血所潔淨，就不能蒙神的悅納**，這樣的祭物帶著摻雜的成份，就像該隱的祭物一樣討神的厭惡！但一個人若從他心裡獻上

真誠的祭物，即使只有一點點，沒有很多，靠著基督的寶血獻到神面前，這樣的獻祭就討神喜悅。十一奉獻是要將我們最好的拿出來獻給神，但這不是從外表來看，不在乎你奉獻的多少，而是在乎你的心。你若是真心獻上給神的，神都看為寶貴，就像寡婦的兩個小錢一樣（路廿一2-4）。

神不在乎外面的規模，祂在乎自己的原則。在我們事奉神之前，要打好這個基礎，不要只看外面工作的大小，若服事的原則不對，工作再大也沒用。就像該隱，他或許將他所有地裡的出產，都拿來獻祭，卻沒有一樣討神的喜悅。而亞伯就僅帶著一隻頭生的羊羔來獻祭，卻得神的稱許，因為那羊羔裡面有血，血裡有生命。**我們所獻的祭若不帶著基督的生命在裡面，那就是死的，不能討神的喜悅，這是原則性的問題。**

對寶血能赦罪有信心

「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稱義的見証。」（來十一4）神悅納亞伯的獻祭，倒還不在那祭物的本身而已

，更重要的是亞伯帶著信心來獻祭。若沒有信心，你帶著羊羔來獻祭也是枉然。亞伯帶著信心來獻上羊羔為祭物，他知道這是神所預備的救法。他雖還沒有看到耶穌降世，但他已經看到神要藉羔羊的血來施行拯救。亞伯是活在新約裡，**舊約時代已有許多人憑著信心看見了十字架的救恩（來十一）**。亞伯聽了父親亞當的話，憑著信心來獻上羊羔，相信藉著羊羔的血，他的罪便得洗淨，因此得以稱義。亞伯活在舊約就有這樣的信心，更何況活在新約的我們？我們都已知道耶穌死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身流血，除去我們的罪，就更應當憑著信心持守救恩，以討神的喜悅。

任何罪不論再嚴重，也不能使我們永遠與神隔絕；**只要我們還相信基督的寶血有赦罪之能**，就還得以悔改，靠著寶血與神和好。**惟有一個罪能叫我們與神隔絕，就是不信的罪**。一個人若不相信基督的寶血能赦罪，就沒有什麼能救他了。罪人最可悲的，就是在於他心裡剛硬，不肯接受寶血的真理、不相信寶血的能力，像該隱一樣，寧可靠自己的努力想辦法，而不願來接受這白白

的恩典。有些人死到臨頭了，還不肯謙卑下來，他一輩子就靠自己的努力，仗著自己一點小聰明，即使最後得了不治之症，還想要找其他辦法，就不肯接受耶穌來拯救他。何等可悲！這些人就像該隱一樣，寧願要受咒詛，也不要神的祝福。

該隱自以為他所獻上的是最好的祭物，這是許多人自以為義的想法。**他們不接受基督寶血的救恩，偏要倚靠自己的善行，就跟該隱一樣，**想拿著平日勞力耕種的收成來獻祭，以為神理當會悅納他。豈不知你若不接受耶穌的寶血，就算是再有善行也沒用，因為人的義不過像破布一樣；那從老亞當生命所行出來的善，仍帶著自義的罪在裡面，因此沒有人可以靠著自己的善行稱義。

要看見寶血的真理

該隱痛恨亞伯，正如許多外邦人，自己不肯接受救恩，還要逼迫那信耶穌的人。該隱本身受咒詛，還嫉妒亞伯獻祭討神的喜悅。有時外邦人很嫉妒我們，因為我們基督徒不必靠自己做什麼，只要單單相信、接受耶穌的救恩，自己不用背

任何重擔，都交給耶穌去擔當。他們卻沒有這樣大的恩典，天天都得背著自己的重擔，被壓得喘不過氣來，毫無自由。看著我們每天喜樂地活著，這是他們享受不到的，因此他們才會嫉妒。

我們與外邦人有何不同？差別在哪裡？只因我們看見了，他們卻沒有看見。亞伯被神所開啓，看見羔羊的血有赦罪之能，因此憑著信心帶著羊羔來獻祭。但是該隱卻沒有這樣的看見，他雖費盡了氣力，所獻的祭卻仍不討神的喜悅。這在人來看雖很不合理，但在神來看卻是合乎真理：「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卻為神的大能。」(林前一18) 對那些不信的人，福音是一個愚昧的道理，因為人不能做什麼；但對我們這些信的人，卻是得救的根源，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則。

獻祭記念寶血的拯救

在挪亞的時代，聖經上也記載了流血的事件。那時神的審判將要臨到全地，神事先吩咐挪亞去蓋一個方舟。挪亞就依照神的指示去行，當時

許多人笑話他，因為不知道有大審判即將臨到，神要藉著洪水來毀滅全地。「洪水」代表一個毀滅的記號，這也預表了將來末世的大審判，任何人只要藏在方舟裡就能得救，而這方舟就是耶穌。

蓋方舟在挪亞的世代是很不尋常的事，因神告訴挪亞祂不僅要降雨，還要使洪水氾濫！這對挪亞是很大的信心考驗，當時許多人都譏笑他，但是挪亞相信神的話，就順服地去蓋方舟。愈到末世的時候，能專一愛主、聖潔活在神面前的人不多了，各樣異端都開始出來迷惑人，許多信徒的愛心將會漸漸冷淡，各樣的災難都要臨到（太廿四3-29）。我們若不儆醒禱告、住在基督裡，就會很危險！惟有像挪亞一樣，躲在方舟裡才能保命。當審判臨到時，外面的一切都不能救你，**只有你在基督裡的生命、只有躲進方舟裡的人，才能得救，任何其他的依靠都是枉然**。最後每個人只能對自己負責，你要自己持守在方舟裡。

當挪亞從方舟出來以後，他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獻祭：「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類潔淨的牲畜、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

創八20) 在舊約裡可看到，**每一個神的僕人不論到哪裡，都會先建立祭壇，宰殺祭物流血來獻祭**。因此我每到一個地方，都要先建立祭壇，記念基督十字架上所流的寶血，等祭壇建好了，天上復興的火才會降下來。若沒有祭物流血潔淨罪惡，就沒有聖靈降下來。**耶穌就是那獻祭的羔羊，獻在十字架的祭壇上，我們要記念祂所流的寶血**。挪亞知道這個原則，所以一出方舟就立刻獻祭，知道他全家得以存活，是因為有基督的寶血為遮蓋，將他們保護在方舟裡，免受神的審判。

必須要先流血獻祭

創世記第十五章記載了神與亞伯拉罕立約，應許他的後裔要像天上的星星那樣多，並要將迦南地賜給他為業（5、7節）。然後他問神說：「主耶和華啊，我怎能知道必得這地為業呢？」（8節）於是神指示他去築一座祭壇，「亞伯蘭就取了這些來，每樣劈開分成兩半，一半對著一半地擺列。」（10節）結果：「日落天黑，不料有冒烟的爐、並燒著的火把，從那些肉

塊中經過。當那日，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
」（17、18節）亞伯拉罕必須先獻祭，並且是獻流血的祭，然後神才親自來印証對他所說的話。從何得知這是流血的祭？因為亞伯拉罕將祭物都劈成兩半，表示這些祭物必定流血了。當他正要獻祭的時候，「有鷲鳥下來落在那死畜的肉上，亞伯蘭就把牠嚇飛了。」（11節）這鷲鳥就預表魔鬼，每當我們要獻祭時，總會有魔鬼要來攪擾，牠痛恨人向神敬拜。我們應當像亞伯拉罕一樣，起來抵擋魔鬼，不讓牠來攔阻我們獻祭。

後來神悅納亞伯拉罕的獻祭，從天上降下火來焚燒祭物。哪裡有寶血，哪裡才會有聖靈的火降下來。**我們來到神面前，就必須要先讓基督的寶血來潔淨我們，然後聖靈才能夠來充滿我們。**總不要為一個不信耶穌的人求聖靈充滿、總不要為一個有罪的人求聖靈充滿，聖靈不會充滿這樣的人，因為聖靈是聖潔的靈，不能住在有罪的人身上。首先必須塗抹基督的寶血為贖罪的代價，洗淨罪人之後，才能叫他得聖靈的生命。

寶血是立新約的記號

創世紀第十七章記載了神跟亞伯拉罕再次立約，對他說：「你們所有的男子都要受割禮，這就是我與你、並你的後裔所立的約，是你們所當遵守的。你們都要受割禮，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証據。」(10、11節) 受割禮是要流血的，表示這是血的約，要將從老亞當身上遺傳下來的血源砍斷。**新約時行割禮並不在我們的肉身上，乃是讓神在我們的心裡行割禮**，砍斷天然人從老亞當所傳下來的罪性，而承接上末後亞當所流的寶血；叫老亞當的生命死掉，讓末後亞當的生命活出來。凡在新約受割禮的人，都是繼承了耶穌的血源，所以彼此互稱弟兄姊妹，在基督裡同為一家人，有著相同的血源，這種關係比肉身的弟兄姐妹還要親密。我們如今是在基督的血源裡聯結，而這靈裡的關係更加密切，因為老亞當的血源關係已被割禮砍斷，所取代的乃是末後亞當所立新約的血源關係，**而基督的寶血，就是這立新約的記號。**

惟有神兒子的血才能贖罪

創世記第廿二章記載了亞伯拉罕再一次的流血獻祭，就是要獻他的兒子以撒。那時他終於得著了神所應許的兒子以撒，然而神卻要他將這孩子帶到山上去獻為燔祭（2節）！他們父子二人上山了，以撒就問父親亞伯拉罕：「請看：火與柴都有了，但燔祭的羊羔在哪裡呢？」（7節）以撒還不知道自己就是那個祭物！但他跟父親都知道神的原則：**沒有血就不能獻祭**。只是沒想到這一次，神竟要求亞伯拉罕獻上他最心愛的兒子為祭物！亞伯拉罕順服神的指示，正當他拿起刀來要殺他兒子以撒時，神及時攔阻了他，並且用另外一隻羊羔來代替他的兒子獻祭（10-13節）！

其實這件事只是神在試驗亞伯拉罕，看看他是否願意順服神的原則，同時仍然相信祂的應許。亞伯拉罕當然知道獻祭的原則，但這一次獻祭對他很不容易，平時他可以拿羊羔的血來獻祭；然而這一次，神卻要他獻上自己獨生愛子的血！**這預表著新約神羔羊的獻祭**，神就像亞伯拉罕，將自己的獨生愛子為我們獻上，來贖我們的罪。

神不是真要亞伯拉罕的兒子以撒，**因為神預備了自己的兒子就是耶穌基督，作為那獻祭的羔羊。**

亞伯拉罕不愧為我們的信心之父，因為即使在這樣嚴格的試驗當中，他仍然信靠神的應許，相信他的兒子以撒必會活下來。當他帶著以撒要獨自上山時，他對僕人說：「我與童子往那裡去拜一拜，就回到你們這裡來。」(5節) 他雖然不知道神會怎麼做，但是他相信神的應許，他的後裔要從以撒出來，像天上的星星那樣多，所以他相信以撒必同他一起回來，他以為或許神能叫以撒從死裡復活（來十一19）。亞伯拉罕有這麼大的信心，就得蒙神的紀念，並以此為他的義。

後來神以羊羔來代替以撒作為祭物，成為了獻祭流血的記號。過去在一些異教的文化習俗裡，人們拜假神需要獻上自己的兒女為祭物。他們雖知道獻祭必須流血，卻不知道自己兒女的血並沒有辦法贖他們的罪；**惟有神兒子耶穌基督所流無罪的寶血，才能赦免人的罪。**那些假神全都是魔鬼的權勢，他們上了魔鬼的當，竟然將自己的兒女拿去獻祭！不知道神早預備了祂的獨生愛子

，爲我們獻上作爲流血的祭，爲要赦免人的罪。

要有寶血的記號才能得救

當年神揀選了摩西去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祂指示摩西去見法老王，對他說：「以色列是我的兒子、我的長子。我對你說過：容我的兒子去，好事奉我。你還是不肯容他去！看哪，我要殺你的長子！」(出四22、23) 法老想要殺害神的兒子以色列，結果神爲救祂的長子，不惜要殺害所有埃及的長子。在新約裡，一切信耶穌的人都是神的兒子，雖然魔鬼想殺害我們，神卻以罪人來代替我們。**信耶穌的人有寶血在我們身上作記號，証明我們是神的兒子，所以神會將我們救出來；對於那些不信耶穌的人，他們身上沒有寶血爲記號，因此滅命的天使就要來取他們的性命。那些拜假神的埃及人不願接受神的兒子，只有犧牲他們自己所生的兒子！**

後來「摩西在路上住宿的地方，耶和華遇見他，想要殺他！西坡拉就拿一塊火石，割下他兒子的陽皮，丟在摩西腳前說：『你真

是我的血郎了。』這樣耶和華纔放了他。西坡拉說：『你因割禮就是血郎了。』」（出四24-26）要為所有以色列男子行割禮，這是神當初與亞伯拉罕所立的血約，而摩西竟忘了這麼重要的約，沒有為他的兒子行割禮！神才剛說到祂要擊殺所有埃及的長子，為要救出神的長子以色列，這是在提醒摩西：**逾越節那天，神要擊殺所有埃及的長子，若沒有流血的記號，就連以色列人的長子也不能得救**，而行割禮正是預表這流血的記號。神要摩西清楚記住這個原則，所以在路上遇見他，看見他的兒子還未行割禮，就要殺他！幸好摩西的妻子西坡拉想起這個血約，知道他們的兒子還未行割禮，就趕緊為兒子行割禮，這才救了摩西一命！**因為必須要流血贖罪，生命才能得到拯救**。若摩西的兒子沒有行割禮，他也會像埃及的長子一樣被擊殺而死！

心裡塗抹寶血才算得救

到了逾越節那天，摩西照著神的指示，吩咐以色列百姓在各家的門框和門楣上塗抹羊羔的血

(出十二7)，這同樣是預表耶穌所流寶血的記號。當時耶和華對摩西說：「這血要在你們所住的房屋上作記號，我一見這血，就越過你們去；我擊殺埃及地頭生的時候，災殃必不臨到你們身上滅你們。」(13節) 因為有血的記號，以色列家的長子才得以免死，而這就是逾越節的由來。**由此可見中國人的祖先是認識神的**，因為每當過年時，中國人總不忘在門框和門楣上貼上紅色的春聯，為要保全家的平安，**這春聯正是血的記號！**就如同以色列人過逾越節時必須以羊羔的血塗在門框和門楣上，乃是相同的意義。

逾越節的晚上，以色列人若沒有宰殺羊羔、或是宰殺了羊羔，卻沒有將血塗抹在門框和門楣上，都同樣無法得救。**除了要宰殺羊羔，還必須要把羊羔的血抹上。**這就是為什麼單單信耶穌是神的兒子還不夠，**必須要接受耶穌寶血的潔淨，使罪得赦免，才算是真正的重生得救。**你若僅僅知道耶穌為世人而死，卻不知道祂更是為你而死，那也於你無益！在你身上必須要有耶穌寶血的記號，否則你還是沒有得救。今天很多人雖知道

耶穌來到世上，並為拯救世人而死在十字架上，卻不能因此就重生得救，因為他個人還沒有接受耶穌的救恩，讓耶穌的血塗抹在他身上。

流血是一回事，灑血是另一回事；除了羊羔流血，這血還必須灑在門框和門楣上才有果效。就像肥皂雖有清潔的作用，但人必須要塗抹了才有果效。如何知道一個人是真信耶穌了？**只要看是否有耶穌的寶血灑在他心裡**。那掛名的基督徒只知道耶穌為世人而死，卻沒有讓耶穌的血洗淨他的罪，而**這卻是信耶穌的人所必須要有的經歷**。當年以色列人雖是神的兒子，還必須要灑血，才能得救。今天就算你生在基督徒家庭裡，若在你身上沒有寶血的記號，滅命的天使一來，照樣要擊殺你！所以不要以為你父母是基督徒，你就算是基督徒；若你沒有真實地認罪悔改，身上沒有耶穌寶血的塗抹，照樣無法重生得救。

神兒子的血是新約的擔保

當年以色列百姓在逾越節過紅海，所有埃及的戰車馬兵全都被吞沒在紅海裡，而以色列百姓

卻得以平安通過（出十四）。這紅海同樣是預表著**寶血的記號**，對以色列人而言，紅海拯救了他們，神爲他們開了一條出路，使他們得以離開埃及；但是對埃及人而言，卻是毀滅的記號，將他們全部吞滅了！**基督的寶血對神的百姓永遠是得救、得勝的記號，而對仇敵卻是審判的記號。**

「摩西將血灑在百姓身上，說：『你看！這是立約的血，是耶和華按這一切話與你們立約的憑據。』」（出廿四8）當時神跟以色列民立約，是以血作爲憑據，並要將這血灑在他們的身上。所謂「**歃血之約**」，就代表這約是要以性命的代價作擔保。古時候不論是朋友之間要立兄弟之約、或是國家之間要立盟約，彼此會承諾對方：從此你的命，就是我的命；別人打你，就等於是打我，我必要爲你與他爭戰。雙方在立約時，必須用刀割自己的手指，然後握手以流血的手指相接在一起，使血在其中交融，意謂從此雙方的生命就聯結在一起，以此作爲立約的憑據。

在舊約裡神以羊羔的血爲預表，作爲與我們立約的憑據；**但如今在新約裡，神以祂自己兒子**

的血作為與我們立約的擔保。祭牲的血都還帶著罪惡，只有神羔羊耶穌無瑕疵、無玷污、沒有罪的血作擔保，我們的罪才得蒙赦免（彼前一19）。若基督徒今天還活在舊約裡，那他的得救就還不穩當；我們如今乃是憑著信心，知道神兒子的血能洗淨我們一切的罪，拯救我們到底。

「因為摩西當日照著律法，將各樣誠命傳給眾百姓，就拿朱紅色絨和牛膝草，把牛犢山羊的血和水灑在書上，又灑在眾百姓身上，說：『這血就是神與你們立約的憑據。』…按著律法，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九19-22）用牛膝草將血灑在人身上，不但能使人得潔淨，還能使人罪得赦免。但祭牲的血只有短暫的效用，都還只是新約的預表，如今是神兒子的血能使我們得潔淨、罪得赦免，其效力可存留到永遠。

要為家人獻祭贖罪

約伯為他家人獻祭的原則，可作為我們今日的典範。當時約伯看到他的孩子各自在家裡設擺

筵宴，等到「筵宴的日子過了，約伯打發人去叫他們自潔。他清早起來，按著他們眾人的數目獻燔祭，因為他說：『恐怕我兒子犯了罪，心中棄掉神。』約伯常常這樣行。」(伯15) 原來約伯常為他的孩子們獻祭，尤其看見他的孩子們在享受宴樂，更是為他們禱告，只怕他們會犯罪棄掉神，所以就為他們獻祭，讓他們可以靠著血得潔淨。神稱約伯是一個義人，我們應當學習約伯，不但為自己，也為家人們，在神面前禱告，記念基督的寶血，這是很重要的原則。

有罪的人要靠寶血得潔淨

舊約詳細記載了得大痲瘋的人要如何得潔淨：「祭司要吩咐用瓦器盛活水，把一隻鳥宰在上面。至於那隻活鳥，祭司要把牠和香柏木、朱紅色綫並牛膝草一同蘸於宰在活水上的鳥血中，用以在那長大痲瘋求潔淨的人身上灑七次，就定他為潔淨，又把活鳥放在田野裡。」(利十四5-7) 這雖是舊約的儀式，卻並非與我們無關，其中都有屬靈預表的含意。

首先，大痲瘋代表人的罪需要得潔淨，瓦器代表神所用的僕人；瓦器裡面所盛的活水，就是預表聖靈。更重要的是，瓦器裡面不但有活水，還有被宰之鳥的血，正是預表寶血。**活水之上有鳥血，預表著聖靈必須跟寶血一同運行**；寶血若沒有聖靈的幫助，就無法發揮功效，而必須要有聖靈的能力來撐著寶血。瓦器也預表著耶穌，祂道成肉身活在瓦器裡，聖靈充滿在祂身上，就是在祂裡面所盛的活水，因著祂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就有血和水從他身上流出來，這才能使罪人得救。所以必須有聖靈和寶血同作見證，**然後藉聖靈將寶血塗抹在罪人身上，才能使他得潔淨。**

另外一隻活鳥被放回田野，這預表著耶穌被釘十字架以後，從死裡復活了。耶穌不但要救贖我們、使我們的罪得潔淨，**更是要釋放我們脫離罪惡、得以自由。**而灑血時必須灑七次，「七次」就代表完全的意思，人不論有再多的罪，都能因這寶血得到完全的赦免，所以總要徹底地認罪，如此才能得著完全的潔淨、得以真正地自由了。

舊約有關行潔淨之禮的規定：「祭司要取些

贖愆祭牲的血，抹在求潔淨人的右耳垂上，和右手的大拇指上，並右腳的大拇指上。…將手裡所剩的油，抹在那求潔淨人的…就是抹在贖愆祭牲的血上。」(利十四14-17) 若要得著完全的潔淨，我們耳朵所聽的話語、手所做的事情、腳所走的道路全都要被神所潔淨。惟有先被寶血所灑、得潔淨後，才能抹上聖靈的膏油；罪人若沒有先被寶血洗淨，就不能受膏抹。

寶血潔淨再受膏抹才能成聖

不僅長大痲瘋的人需要得潔淨，就連祭壇和獻祭的祭司也都必須被灑血而得潔淨。耶和華對摩西說：「你要宰這羊，取點血，抹在亞倫的右耳垂上…，又抹在他們右手的大拇指上，和右腳的大拇指上，並要把血灑在壇的四圍。你要取點膏油和壇上的血，彈在亞倫和他的衣服上…他們和他們的衣服就一同成聖。…要潔淨壇七天，使壇成聖，壇就成為至聖，凡挨著壇的都成為聖。」(出廿九20、21、37) 祭司和祭壇要成聖，都必須先靠著血得潔淨

，然後再抹上聖膏油使之成為聖。當壇成聖之後，凡挨著壇的祭物，也都成為聖了。

我們要過一個成聖的生活，那秘訣就在於要挨著神聖的祭壇。聖潔不是人可以靠著自己努力得來的，乃是要經過十字架悔改的工作，就是挨在灑過血的祭壇上，因為祭壇是至聖的，**所以凡挨著壇的，就觸摸到神的聖潔，也都得以成聖了。**有時在聚會裡，人們走到台前，或是碰到我的身體，結果就被聖靈觸摸了！這是因為我已經先建立了祭壇，並灑血抹油了，所以人們一挨著壇，就遇到了聖潔的靈。這並非因為他們做了什麼，只是因為他們挨著了成聖的祭壇。

另一方面，也要很小心謹慎，**我們若還活在罪惡裡，就不要隨便靠近神聖的祭壇。**因為不潔之人不能碰到聖潔的祭壇，總必須先經過灑血得潔淨，再抹上了聖膏油，才能夠來到祭壇獻祭。尤其作為事奉神的祭司，更必須要讓寶血來潔淨我們，抹上膏油，將我們分別為聖。當年大祭司的額上必須戴著刻有「**歸耶和華為聖**」的牌子（出廿八36-38），這也是今天每一個事奉神的人，

所必須佩戴的記號，叫人看見我們是被血所潔淨過的，身上帶著寶血的記號，是分別爲聖的人。

贖罪灑血後才能朝見神

舊約另有行贖罪之禮的規定：「在耶和華面前，把香放在火上，使香的烟雲遮掩法櫃上的施恩座，免得他死亡。也要取些公牛的血，用指頭彈在施恩座的東面，又在施恩座的前面彈血七次。」(利十六13、14) 當年神在施恩座上向摩西顯現，而約櫃就在施恩座下面，裡面有摩西從神所領受的法版(出廿五16、22)。約櫃就代表了神的同在，每當我們來到神面前，首先要面對的就是律法。對罪人而言，律法是要來定他們的罪；但是對信主的人而言，律法是要來光照我們的罪，使我們悔改得蒙赦免。而在施恩座前彈血七次，預表因著耶穌的寶血，我們的罪就能得著完全的赦免。

我們不是一次認罪悔改就夠了，因為罪會使我們與神隔絕，我們乃要常常藉著基督的寶血爲贖罪祭，使我們得潔淨，能進到施恩座前來朝見

神。當神從施恩座上看下來時，祂所看到的不是我們因律法所被定的罪，而是祂獨生愛子耶穌的寶血，遮蓋了我們的罪。在至聖所的裡面，因為施恩座前灑了血，贖了眾人的罪，因此才能帶來神的同在，讓神向我們顯現。

耶穌乃是神被殺的羔羊

以上都是舊約裡有關寶血的真理，而這些都還只是新約實際的預表。接下來我們要從新約，來看看有關寶血的教訓。而最重要的，**耶穌就是舊約所預表神的羔羊**。施洗約翰曾指著耶穌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約一29）**耶穌基督也就是逾越節的羔羊**：「你們既是無酵的麵，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五7）舊約的預表已經在新約應驗了，當耶穌死的時候，也正是逾越節，祂是神的羔羊，已經為我們被殺獻祭了！

彼得也告訴我們：「知道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著能壞

的金銀等物，乃是憑著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19) 我們今天得贖是在於耶穌的寶血、是神羔羊無罪惡玷污的寶血，這血不會朽壞，也不會枯竭，不但能洗淨我們過去的罪，也能洗淨我們現在的罪、甚至將來的罪。基督的寶血永遠有果效，天上已打開永恆赦罪的泉源，就是寶血的泉源！

耶穌救贖我們來歸向神

啟示錄有幾處經文提到羔羊的寶血。老約翰曾描述他所看見天上的景象：「我又看見寶座與四活物並長老之中，有羔羊站立，像是被殺過的；有七角七眼，就是神的七靈，奉差遣往普天下去的。」(啟五6) 而這羔羊就是耶穌，祂曾被殺過，如今已經復活站立在天上。祂還差遣祂的七靈往普天下去，彰顯祂復活的作為。

老約翰又看到天上的聖徒們在唱新歌，稱頌神羔羊的寶血：「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

叫他們歸於神。』」(啟五9) 耶穌用祂自己的血，買贖了全世界各國、各族的人來歸於神。**今日不論種族，我們同蒙基督的寶血所救贖。**一個人信耶穌，不僅僅是爲了要除去罪、死後能上天堂而已，若這就是我們所傳講的福音，這福音就不完全，而是廉價的福音。福音不只是耶穌爲我們流血，使我們罪得赦免，這不過是救贖的方法；**更重要的目的是要使我們歸於神、作神的百姓。**

「耶穌」意謂著「祂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裡救出來」(太一21)；祂又名爲「以馬內利」，意思是「神與我們同在」(太一23)。**傳福音這兩方面都要提到，才是完備的福音：**耶穌藉著在十字架上受死，用自己的血買贖我們，使我們從今以後歸於神，爲要來事奉神，並與神同住。**今天很多人只傳講救贖的方法，卻沒有讓人知道救贖的目的，**結果導致許多人僅靠著耶穌的寶血得潔淨，接受了救恩，然後就回頭繼續去過自己的生活！這是因爲他們從來就沒有領受到完備的福音。我們既蒙神羔羊的血除罪、得潔淨，從此是屬於神的，就應當爲神而活。

「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 就像你買了一輛破舊車子，把它清洗乾淨，並加以整修，重新油漆。若將這車子放在家裡展示而不去用它，這可不是你的目的，你乃是要能繼續開這輛車子。基督徒也是這樣，耶穌付了這麼大的代價，用祂寶血來洗淨你的罪，目的是要你起來服事祂。祂買贖了你，是要你來歸於神，侍立在神面前來事奉祂。正如神帶領以色列百姓出埃及，為要他們來事奉神，所以神對法老說：「容我的百姓去，好事奉我。」(出八1) **每個信耶穌的人都要來事奉神**，而不是成天坐著無所事事。神將你的罪除掉，使你成為神的兒子，要在這世上成為祂的代表、來事奉祂。你的身子已不是自己可以作主了，因為有另外一個主人把你買贖過來，從魔鬼撒旦的手裡，**用極高的代價，就是祂自己的寶血把你買過來**。今天是耶穌作你的主，義人的路是神所決定的，你沒有自己的選擇，所以要認清你的身份，你不過是神買贖回來的僕人，是屬於神的，為要來事奉祂。

藉寶血潔淨得著神的義

基督的寶血能為我們帶來神的義：「這些人是從大患難中出來的，曾用羔羊的血把衣裳洗白淨了。…寶座中的羔羊必牧養他們，領他們到生命水的泉源。」(啟七14、17) 今天中國的家庭教會是神親自從大患難中帶出來的，他們身上有白色的衣裳，是被羔羊的血所洗淨的，這潔白的細麻衣就是神公義的外袍。「神的義，因信耶穌基督，加給一切相信的人。…因基督耶穌的救贖，就白白地稱義。」(羅三22、24) 耶穌的血洗淨了我們的不義，並因著我們信祂，就將祂的義算為我們的義。神怎麼看耶穌，祂就怎麼看我們；神在我們身上所看見的是祂兒子的義，因為耶穌的義就算為我們的義。既明說是「算為義」(羅四5)，就表示不是我們自己努力得來的，而是白白地得著。耶穌將祂的義全算為我們的義，都歸到我們身上，而我們的罪也全都交給耶穌，這些都是藉著寶血所成就的。

藉寶血能勝過魔鬼

我們還能靠著基督的寶血勝過魔鬼：「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和自己所見證的道。」(啟十二11) 這就是為什麼我們會說：「魔鬼啊，我藉耶穌的寶血抵擋你！」因為魔鬼不敢越過寶血的界線，牠怕就像當年埃及的戰車馬兵一樣，到了紅海，全部都淹沒在其中。魔鬼看到耶穌羔羊的血就害怕，所以我從來不擔心魔鬼能傷害到我，因為我身上帶著寶血的記號，魔鬼就不敢越過界線。有時神容許魔鬼攻擊我們到某個程度為止，卻不可以越過寶血的界線，而進入到我們的靈裡面，因為我們心裡面有寶血的記號。

聖餐所領的杯就是寶血

我們在聖餐禮中所領的杯，就是基督的寶血：「我們所祝福的杯，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血麼？我們所擘開的餅，豈不是同領基督的身體麼？」(林前十16) 這裡沒有說這杯象徵是基督的血，而是說這杯就是基督的血。在耶穌被賣的那一夜，他拿起杯來對門徒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廿六

28) 當時他們所喝的明明是葡萄汁，但耶穌卻說那就是他立約的血。所以我們並不是在一個宗教儀式裡領聖餐，認為那只是一個象徵的儀式罷了，聖餐的杯真實就是基督的寶血。但是這也並非意謂著杯裡的葡萄汁已變質成為血了！而是指在靈裡面，我們喝這杯就像是喝基督的血一樣。

所以我不鼓勵基督徒隨便領受聖餐，若沒有聖靈的帶領，能真實地在靈裡面領受基督的血，就不要隨便領聖餐，免得因此得罪神。保羅當年曾警告哥林多教會：「無論何人，不按理喫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人喫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喫喝自己的罪了，因此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林前十一27、29、30) 有幾次在領聖餐時，我拿著杯手都在發抖！因知道這是主的血，我喝這杯，就是喝祂的血、領受祂的生命。耶穌說：「你們若不喫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裡面。…我的肉真是可喫的，我的血真是可喝的；喫我肉、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

我也常在他裡面。」(約六53-56) **教會必須要看重聖餐禮**，不可輕忽，因這是主的肉、主的血，惟有吃主的肉、喝主的血，才有主的生命。

寶血供應神的生命

耶穌曾說到祂來了，是要使人「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10)。我們要得著主的生命，除了在領聖餐時要吃主的肉、喝主的血，還有就是在耶穌同在顯現時，**聖靈會帶來祂寶血的運行，能夠潔淨我們，並供應我們得著神兒子那聖潔的生命**。今天我們既為神的兒子，所領受的是神不犯罪的生命，因此我們可以活出不犯罪的生活。很多人只是在理性上知道「信耶穌可以得永生」，但是連「永生」是什麼，他都不知道！神所賜給我們的永生，乃是一個不犯罪的生命，祂並非來要改善我們舊有的生命，而是賜給我們一個嶄新的生命，就是神自己的生命、是不犯罪的生命。而聖靈藉著寶血的運行，因生命在血中，就將神的生命供應到我們這個肢體上，我們若領受了，這生命就會在我們身上彰顯出來。

寶血贖罪後得以觸摸耶穌

耶穌從死裡復活以後，做了一件重要的事情，祂像大祭司一樣，帶著血進到至聖所裡，但是耶穌所帶進去的是祂自己的血，而且是進到天上的至聖所裡，要為全人類贖罪：「現在基督已經來到，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不是人手所造，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乃用自己的血，只一次進入聖所，成了永遠贖罪的事。」(來九11、12) 當耶穌從墳墓裡出來時，祂帶著自己的血，回到天上父神面前，將自己的血獻上，為要除去世人的罪孽。**父神悅納了祂獨生愛子以自己的血所獻的祭**，從此神才賜下所應許的聖靈，住在一切蒙寶血所潔淨的人身上。**這就是耶穌從死裡復活後，為我們成就的大事！**

耶穌這一次的獻祭，使舊約的預表成為實際，從此為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道路，使我們得以坦然無懼來到神的面前(來十19、20)。而在這之前，耶穌復活後曾先向馬利亞顯現，當時馬利亞看到就想要去摸耶穌，耶穌卻阻止了她，

對她說：「不要摸我！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約廿17) 這時因為耶穌尚未將祂的血獻在父神面前，祂是以復活的形體向馬利亞顯現，但馬利亞因身上的罪尚未得到寶血潔淨，所以不能碰耶穌。等到耶穌將祂的血獻在父神面前，為人類贖罪了，在五旬節時聖靈降在門徒們身上，馬利亞也在其中，這時馬利亞就可以碰耶穌了，耶穌不但在她外面，更是在她裡面顯現！**如今我們同樣能藉著寶血的贖罪，而來觸摸耶穌了。**

寶血呼喚我們來悔改得潔淨

耶穌被釘十字架時，曾經六個小時流血不止，**他當初所流的每一滴血，如今都保留在天上。**在天上的耶路撒冷有「新約的中保耶穌以及所灑的血。這血所說的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來十二24) 就是這耶穌所灑的血，使我們的罪得以除去。當年亞伯被該隱謀殺後，他的血從地裡發出聲音向神哀求，訴說該隱的罪行；這血要定該隱的罪，代表舊約律法的審判。但耶穌所流的血卻是赦罪的血，代表新約的恩典，因此

耶穌的寶血所說的，要比亞伯的血所說的更美。
今天寶血依然在向我們說話，呼召我們要進前來真實地悔改，讓耶穌的血灑在我們身上，使我們的心靈能得到潔淨。不僅那些不信耶穌的人需要被寶血潔淨，就連我們這些已經信了耶穌的人也同樣需要繼續不斷再被寶血所潔淨。

在耶穌被賣的那一夜，吃逾越節晚餐的時候，耶穌起來為門徒們洗腳，並對他們說：「凡洗過澡的人，只要把腳一洗，全身就乾淨了。」（約十三10）**耶穌是在教導門徒們要時常記念逾越節被殺的羔羊**：羔羊的血已經潔淨了他們，就像洗過澡一樣，因此以後只需要再把腳洗一洗，全身就得潔淨了。在中國的農村有一個習慣，就是每晚睡覺前都要洗洗腳，因為我們每天不免多少都沾染了地上的塵土。世界是不潔淨的地方，我們生活在這世上，難免也會受到沾染，所以還要時常來到基督寶血的泉源洗一洗，讓我們所沾染到的不潔都被洗去，使我們全身又得乾淨。

盼望這些有關基督寶血的真理，能夠為我們屬靈的生命、為我們將來的事奉立下很好的基礎

，使我們知道時常先來尋求寶血洗淨我們的心，好讓聖靈能夠運行在我們身上，並使用我們成為祂的器皿。讓我們每一個人都將自己一切的罪、以及各樣的羞辱帶到耶穌的面前，讓祂的寶血來洗淨我們、遮蔽我們一切的不義，並供應我們神聖潔的生命，使我們得以成聖，能侍立在神面前來事奉神！榮耀歸給神，因祂藉著基督的寶血，為我們成就了大事！

基督的寶血 林大中 著

出版兼
發行者

林大中 (David Da-Chung Lin)
大衛的帳幕事工
台北郵政信箱 112-121 號
電話：(02) 2834-0208
Tabernacle of David Ministries, International
1203 Columbus Drive,
Milpitas, CA 95035, U.S.A.
電話：(408) 942-8724 傳真：(408) 946-8240
網址：www.todmi.org

中華民國 94 年 (2005 年) 2 月初版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祈求十字架寶血的潔淨



悔改的靈運行會場（中國浙江）